

国网南充供电公司

关于开展“安全警示日”活动的通知

公司各部门、所属各单位：

眉山“4·16”事故将满一周年，省公司下发了《关于开展“安全警示日”活动的通知》（附件1），对相关工作进行了部署，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安全管理强化年、百日安全攻坚行动暨春季安全大检查，扎实有效抓好落实。为确保“安全警示日”活动取得实效，特再补充明确以下工作要求：

1.公司及各单位要在活动期间召开一次安全主题党委会，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深刻吸取相关安全事故教训，提出下一步安全工作建议。

2.公司及各县公司级单位领导班子至少参加一次部门、班组安全专题讨论，以“五问三问”方式开展安全反思。

3.各县公司、顺庆中心、恒通电建、变电运检、输电运检、信通分公司、供电服务指挥中心要组织开展一次现场安全警示观摩，提升安全意识。

4.各单位要结合安全责任清单修订工作，开展一次安全履责排查，完善岗位安全责任清单。

5.各单位要对照安全隐患排查标准，开展一次安全隐患排查，完善安全隐患档案。

6.“安全警示日”活动学习资料请各单位及班组在公司系统内网链接如下，请自行下载。

<http://pan.scdl.cn:80/link/EEF1381FCCE02F346E2739676F6F0E4>
C

7.公司领导要结合春安督查,督导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具体分组见附件2)

8.警示日活动完成后,各部门、各单位要及时总结活动开展情况(模板见附件3),并于4月17日前报公司安监部。

联系人:曹陇平,15760566029

国网南充供电公司安全监察部(应急管理部)

2023年4月10日

附件 1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关于开展“安全警示日”活动的通知

公司各部门、所属各单位：

“4·16”事故将满一周年，为贯彻落实国家电网公司百日安全攻坚行动关于强化安全警示教育的工作要求，对安全事故再学习再警示，促进全体员工安全意识再提升再加强，公司决定在全系统开展“安全警示日”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警示警醒警觉，提升全员安全意识；严格安全自律，筑牢安全事故防线。

二、活动时间

2023年4月10日至16日，各部门、各单位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其中一天时间开展。

三、活动组织

（一）此次“安全警示日”活动以部门、班组（项目部）为最小单元开展，覆盖公司各部门、各单位、各领域、各层级，确保公司员工和外包人员全面参与、全面覆盖。

（二）市、县公司级单位领导班子结合班组调研指导工作，下沉参与部门、班组安全警示学习和讨论。公司领导班子结合春安督查，督导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

四、学习提纲

- （一）衣立东董事长关于安全生产的有关工作要求；
- （二）《国网安委办关于国网眉山供电公司“4·16”事故的通报》（国网安委办〔2022〕24号）；
- （三）《国网安委办关于国网墨脱县供电公司“4·9”人身事故的通报》（国网安委办〔2022〕25号）；
- （四）《国网安委办关于宁夏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4·22”事故的通报》（国网安委办〔2022〕29号）；
- （五）违反生产现场作业“十不干”典型事故案例；
- （六）春检期间典型事故事件案例（“两个案例”）；
- （七）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片；
- （八）高空作业防坠落教学视频；
- （九）安全监察视频通报（2023年第1、2期）。

五、讨论提纲

- （一）“两个至上”是否真正入脑入心？
- （二）安全责任清单是否制定、内容是否清楚、是否真正落实到位？
- （三）“三管三必须”内容是否清楚、是否真正落实到位？
- （四）“十不干”内容是否清楚，为什么屡禁不止？
- （五）如何提高作业人员安全意识，防范违章特别是严重违章重复发生？
- （六）现场作业如何做到“四清楚”“四到位”“三不伤害”¹？

¹ “四清楚”：作业任务清楚、危险点清楚、作业程序清楚、安全措施清楚。

“四到位”：人员到位、措施到位、设备到位、监督到位。

六、活动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各级人员要深刻领悟开展安全警示学习的重要意义，切实把开展“安全警示日”活动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增强主动性、积极性，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控制风险、加强管理，确保春季安全生产局面稳定。

（二）加强组织领导。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组织部署，领导班子全体成员要按照活动要求，深入班组参与学习和讨论，了解掌握一线安全薄弱环节，组织研究制定针对性措施，切实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三）确保扎实有效。各部门、各单位要根据学习讨论发现的问题，对相关安全隐患进行再排查，对春季安全工作进行再部署，特别是针对本专业、本单位高发频发违章，要深刻反思，尽快治理，坚决防止事故发生。

活动结束后，各部门、各单位要及时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并于4月18日前报公司安监部备案。

联系人：刘松，13880367120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2023年4月7日

“三不伤害”：不伤害自己、不伤害他人、不被他人所伤害。

附件 2

国网南充供电公司“安全警示日”活动督导分组

组别	组长	牵头部门	小组联络人	督导单位
第一组	唐敏	办公室	龙伟 18989186361	高坪公司
第二组	向建兵	党建部	杨琨 13990732307	嘉陵公司
第三组	黄兴勇	纪委办	蒲尔充 13890888070	顺庆供电中心
第四组	钟涛	建设部	陈筱平 15082788333	南部公司
第五组	江山	数字化部	王果 18381719555	蓬安公司
第六组	陈科屹	运检部	王彬 13890869809	阆中公司
第七组	房开建	财务部	董建军 13990882269	西充公司
第八组	陈筱平	建设部	李强 18581700210	恒通电建
第九组	杜军	营销部	王鸣阳 18181125888	仪陇公司
第十组	谭术	发展部	孙勤 13890794122	变电运检中心
第十一组	董建军	财务部	任晓姜 18681735217	输电运检中心
第十二组	张大猛	安监部	罗运良 13890717595	营山公司

注：被督导单位与督导小组联络人联系，确认本组领导参与“安全警示日”活动的具体时间，并统筹做好当日安全日活动和春安督查工作安排。

附件 3

“安全警示日”活动情况总结

(**单位)

一、活动组织情况统计

单位(部门)名称	领导班子参与班组学习情况(**人.次)	班组(项目部)活动开展情况(**个)	活动参与总人数(人.次)	备注

二、讨论成果

梳理本单位普遍存在的问题及对应整治措施或建议，不超过 8 项。

单位(部门)名称	参与班组学习的领导	班组(项目部)名称	存在的问题	对应的整治措施或建议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